《大陸居民臺灣正體字講義》一簡多繁辨析之「復、複、复」→「复」

辨音：「復、複、复」音fù。

辨意：「復」指返、還、還原（及其延伸之意義）、《周易》之卦名、再、又、姓氏，如「不復」、「恢復」、「康復」、「復元」、「復健」、「復甦」、「復明」、「復現」、「復刻」、「復原」、「復位」、「復盤」、「回復」、「復命」（執行命令後回報，亦作「覆命」）、「平復」、「反復」（一遍又一遍，多次重複，如「反復無常」等）、「光復」、「收復」、「復辟」、「復合」（指情侶分手後再和好）、「復出」、「復職」、「復讀」、「復生」、「復活」、「復興」、「復國」、「反清復明」、「報復」、「復仇」、「無以復加」、「去而復返」、「得而復失」、「周而復始」、「日復一日」、「年復一年」、「舊病復發」等，強調時間上的「再一次」之意。而「複」則是指夾層、雙重、重疊、繁雜（與「單」相對），如「重複」、「繁複」、「複習」、「複雜」、「複寫」、「複印」、「複製」、「複述」、「複合」（結合在一起）、「複詞」（亦稱「複合詞」或「複音詞」）、「複數」（數學名詞，為「實數」之延伸數集，亦作英語名詞的一種形式，與「單數」相對），強調空間上的「重複、繁雜」性。「复」字現已很少使用，《說文解字》訓其為「行故道」，一般不會在現代文本中出現。需要注意的是，只有「復」可作姓氏。

偏旁辨析：「复」和「復」均可作偏旁，如「腹」、「馥」、「蝮」、「履」、「澓」、「蕧」、「覆」等。